

证券代码:603949 证券简称:雪龙集团 公告编号:2025-048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雪龙集团”）于2025年8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

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后，有1人因退休已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故回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400股。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5〕1383号），公司2024年度净利润未达到《激励计划》设定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不满足当期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因此，公司将回注销首次授予的34名激励对象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366,540股，预留授予的3名激励对象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32,034股。

综上，本次将回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399,974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11,136,680元变更为人民币210,736,706元，公司股份总数由211,136,680股变更为210,736,706股。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基于上述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的变更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公司章程》部分内容进行修改，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1,136,680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0,736,706元
第十条 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方式为定向增发和回购	第十条 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方式为定向增发和回购
通过211,136,680股,无其他情形。	通过210,736,706股,无其他情形。

除修改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内容不变。

根据公司于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和修订《公司章程》在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的修订将及时报送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办理。

特此公告。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603949 证券简称:雪龙集团 公告编号:2025-049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龙集团”或“公司”）于2025年8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并回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8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并回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

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后，由于有1人因退休已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故回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400股。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5〕1383号），公司2024年度净利润未达到《激励计划》设定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不满足当期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因此，公司将回注销首次授予的34名激励对象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366,540股，预留授予的3名激励对象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32,034股。

综上，本次将回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399,974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11,136,680元变更为人民币210,736,706元，公司股份总数由211,136,680股变更为210,736,706股。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由于公司本次回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未收到通知者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证据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影响其债权的合法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提供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债权人如在规定的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附有效证明文件。

债权人提供的相关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债权的凭证及复印件向公司提供债权。债权人如为法人，需同时提供营业执照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受托人申报的，除上述材料外，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受托人有效身份的凭证及复印件。债权人如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和受托人有效身份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申报其方式如下：

（一）债权申报登记地点：宁波市北仑区黄山路211号，雪龙集团证券部

（二）申报时间：2025年8月19日起45日内（工作日8:00—12:00、12:30—16:30）

证券代码:688391 证券简称:钜泉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9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涉及现金分红/送转/否
- 每股现金分配比例
- 每股现金分配0.60元
- 相关日期

项目	股权登记日	除权除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02/22	2025/02/25	2025/02/25	2025/02/25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经公司2025年6月25日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 1.发放年度:2024年年度
- 2.分配对象: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 3.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15,139,22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共拟派发现金红利69,835,520.00元。

三、相关日期

项目	股权登记日	除权除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02/22	2025/02/25	2025/02/25	2025/02/25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交易费的公司提供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

(三)联系人:竺非非
(四)联系电话:0574-8605020
(五)传真号码:0574-86995528
(六)电子邮箱:zhuoff@schuang.net.cn
(七)电子邮箱:zhuoff@schuang.net.cn
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将以发出邮寄日为准；以传真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为公司收到文件之日；以电子申报方式申报的，申报日即以收到邮件日为准。相关文件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603949 证券简称:雪龙集团 公告编号:2025-046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8月18日在宁波市北仑区黄山路211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15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海芳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出席会议的监事和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一、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与会监事一致，经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并回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本次根据2022年、2023年、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对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进行调整，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调整。

本次回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回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8月19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并回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5-047）。

特此公告。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603949 证券简称:雪龙集团 公告编号:2025-047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并回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并回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 2022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向2022年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查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 2022年11月16日至2022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2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3. 2023年12月2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向2022年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查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4. 2023年12月2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向2022年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查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5.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6.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7.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8.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9.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10.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11.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12.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13.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14.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15.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16.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17.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18.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19.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20.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21.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22.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23.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24.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25.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26.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27.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28.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29.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30.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31.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32.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33.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34.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35.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36.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37.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38.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39.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40.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41.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42.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43.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44.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45.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46.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47.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48.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49. 2024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说明及核查意见》。

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等相关公告。

4. 2022年12月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 2023年4月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6. 2023年9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预留授予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 2024年4月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故首次授予的35名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可进行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上市，共计367,140股。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

8. 2024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故首次授予的35名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可进行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上市，共计367,140股。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

9. 2024年5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并回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情况

（一）调整理由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了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3年5月6日实施完毕。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3元（含税），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4年5月10日实施完毕。

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了